

民族团结的基本内涵研究

蹇梦媛

湖北民族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湖北恩施，430074；

摘要：本文基于马克思主义经典理论，系统探讨了民族团结的基本内涵。民族团结的核心在于共同利益的多维联结——共同经济利益为其提供物质基础，共同政治利益构筑政治保障，共同文化利益则成为精神纽带，三者共同作用形成抵御分裂的内生动力。同时，民族团结并非静态目标，而是一个动态的历史过程。在实践向度上，真正的民族团结需通过消灭阶级分化与民族压迫的双重革命，实现民族内部阶级关系的重构和民族间剥削体系的消解。

关键词：民族团结；基本内涵；马克思主义

DOI：10.69979/3029-2700.25.10.031

1 民族团结的前提条件：共同利益

共同的政治、经济和文化利益是民族团结的基石。在这三者共同的作用下通过利益交融实现权利共享与责任共担，各民族在现代化进程中形成命运与共的认知。这种多维度的利益联结超越地域与族群边界，构筑起抵御分裂的韧性网络使民族团结转化为内生动力。

1.1 共同的经济利益：民族团结的物质条件

在资本主义私有制下，无产阶级因丧失生产资料所有权而被迫陷入系统性剥削：在生产领域，剩余价值规律将劳动者的活劳动异化为资本增殖的工具，导致“劳动所得无法覆盖生存成本”的贫困陷阱；在流通领域，无产阶级进一步遭受“工资—物价剪刀差”的隐性剥夺，其微薄收入通过地租、高利贷等中间环节被资本阶层层层榨取，最终形成“工资回流资本”的异化循环链条。这种双重剥削机制将无产阶级的工资收入压制于

“劳动力简单再生产临界点”，使其被迫依赖持续出卖劳动力以维持基本生存，从而陷入“劳动—消费—再劳动”的恶性循环。马克思与恩格斯深刻指出，这一现象的根源在于资本主义私有制对劳动力的彻底商品化：当劳动者与生产资料彻底分离，无产阶级便沦为“自由得一无所有”的纯粹雇佣阶级，其劳动成果被资本家无偿占有，导致经济地位的持续边缘化。正是这种制度性贫困，催生了无产阶级通过联合斗争夺取生产资料、建立公有制以打破剥削链条的革命意识——唯有推翻资本主义制度，才能实现社会财富的公平分配与人的本质解放。

1.2 共同的政治利益：民族团结的政治保障

无产阶级经济地位的边缘化衍生出政治权利的被剥夺。游荡在欧洲大陆的幽灵对无产阶级的政治剥削让

无产阶级认识到突破这种系统性政治排斥的根本路径在于摧毁旧的国家机器。马克思在《法兰西内战》中总结巴黎公社的教训认为“工人阶级不能简单地掌握现成的国家机器”，只有彻底打碎资产阶级国家机器建立无产阶级专政，才能实现“社会解放的政治形式”的历史性飞跃。正如列宁在《国家与革命》中强调：“无产阶级需要国家政权，集中的强力组织，既为的是镇压剥削者的反抗，也为的是领导广大民众即农民、小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来调整社会主义经济。”在当时的资本主义社会中政治权力被资产阶级所垄断，无产阶级缺乏参与政治决策的渠道和机会，他们的利益和诉求难以在政治层面得到有效的表达和保障，这进一步加剧了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之间的社会鸿沟。面对这种严峻的现实，无产阶级只有通过联合起来推翻资产阶级的统治，将政权掌握在自己手里才能从根本上改变自己的命运。这种共同的政治利益成为无产阶级团结一致的重要基础。

1.3 共同的文化利益：民族团结的精神纽带

文化利益并非独立于经济基础的上层建筑装饰物，而是民族团结的意识形态战场。马克思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指出，统治阶级的思想在每一时代都是占统治地位的思想。资产阶级通过垄断文化生产工具，将阶级统治逻辑编码为“普世价值”，将特殊利益伪装成普遍利益，以虚假意识形态掩盖社会矛盾。这种文化规训使无产阶级既被剥夺生产资料，又在精神层面丧失阶级主体性。无产阶级的文化利益本质上是团结起来打破资产阶级文化霸权、构建阶级意识共同体的历史性实践。葛兰西提出，资产阶级通过市民社会的文化霸权和政治国家的暴力机器对无产阶级实行双重支配。因此，争夺文化领导权以促进无产阶级的团结成为无产阶级革命的核心任务。马克思强调“批判的武器不能代替武器的批

判”，但理论一旦掌握群众便会转化为物质力量。民族团结的深层动力在于对“自由人联合体”文化图景的追求。马克思预言，阶级对立消除后，各民族文学将融合为世界文学，但这并非文化同质化，而是“各美其美，美美与共”的社会主义文明新形态。毛泽东提出的“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文化”。

2 民族团结的性质：是一个历史过程

“世界不是既成事物的集合体，而是过程的集合体。”就像恩格斯指出的世界是过程的集合体的思想一样，民族团结这一看似稳定的事物实则处在不断变化之中，正是在这运动与变化之中实现了由低级向高级的不断发展，即使在这个过程中表现出偶然性和暂时的倒退。

2.1 民族概念是一个历史范畴

民族作为人类社会的基本组织形式，其本质属性是历史范畴的具象化。关于民族的定义，不同学者给出了不同的答案。费希特认为民族是一个自然的集合体。马克思恩格斯虽然没有对“民族”这一概念下一个具体的定义，但是对其做了有益探讨。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一书中明确提出了“从部落发展成了民族和国家”的著名论断。斯大林对民族的定义是在研究上升时期的资本主义社会及资产阶级民族之后得出的结论。中国共产党根据结合中华文明传统的民族观念和民族工作实践，认为“民族是在一定的历史发展阶段形成的稳定的人们共同体。一般来说，民族在历史渊源、生产方式、语言、文化、风俗习惯以及心理认同等方面具有共同的特征。有的民族在形成和发展的过程中，宗教起着重要作用。”不同的历史发展时期不同的国家以及思想者、理论家对民族的定义有所不同，这表明“民族”这一概念是一个历史范畴。

2.2 民族形成的历史性

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指出，民族“有其形成、发展和消亡的客观规律”，其存在依托于社会发展的特定历史阶段，最终将在阶级和国家消亡后逐渐消解。原始社会共同体历经氏族（Gens）→胞族（Phratry）→部落（Tribe）→部落联盟（Confederacy）的层级发展，最终在文明门槛前完成向民族（Nation）的质变跃迁，这一进程深刻体现了民族形成从血缘纽带向地域联结的范式转换。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精辟指出：“希腊人，像皮拉斯基人以及其他同源民族，在史前时代已按美洲土著的有机序列——氏族、胞族、部落、部落联盟完成组织建构”。恩格斯认为随着生产力的发展，人们从最开始的群居状态形成以血缘关系为

纽带的氏族，氏族分化产生新氏族，随着血缘联结而形成胞族，而后两个或两个以上的相互通婚的氏族或胞族便会共同组成一个部落，一些部落为了共同利益而结成部落联盟和民族。这是原始民族形成的一般过程，恩格斯也指出民族的形成也有特殊的情况，有些部落和民族会不经过胞族和部落联盟这两个中间环节，直接由氏族和部落联合而成。

2.3 民族团结的动态性

民族团结不是一蹴而就的，而是伴随着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进程逐步形成的。民族问题本质是“现存所有制关系的产物”，现存的所有制的消除是长期的历史过程，真正的民族团结的实现也是一个长期的历史过程。解决民族矛盾需要经历“斗争—团结—斗争—新团结”的螺旋上升过程，通过不断消除产生民族对立的因素来实现更高层次的团结。这种辩证运动规律在中国实践中得到印证，从抗日战争时期的“中华民族大团结”到社会主义建设时期的“各民族共同繁荣”，民族团结形态随历史任务而演变。在《共产党宣言》中马克思恩格斯指出“过去那种地方的和民族的自给自足和闭关自守状态，被各民族的各方面的互相往来和各方面的互相依赖所代替了。”这表明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和物质生产水平的提高，民族之间的交往和联系日益紧密，民族团结成为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民族团结是从非团结的状态到逐渐打破民族的片面性和局限性而实现民族团结的过程。

3 民族团结的两个向度：各民族之间的团结和民族内部的团结

民族内部的团结受制于生产资料所有制决定的阶级结构，而民族间的团结则被资本主义世界体系的剥削逻辑所扭曲。真正的民族团结需通过消灭阶级压迫和民族压迫的双重革命实现。

3.1 阶级关系的解构与重构是民族内部的团结的向度

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马克思恩格斯指出“每一个单个人的解放的程度是与历史完全转变为世界历史的程度一致的”。工人阶级通过消灭“劳动的特殊形式——雇佣劳动”在无产阶级革命中构建每个人自由而全面发展的联合体，从而实现民族内部的团结。在《反杜林论》中恩格斯强调：“一旦社会占有了生产资料，商品生产就将被消除，而产品对生产者的统治也将随之消除。”这种生产资料的社会化，消解了私有制造成的“人的孤立化”，使劳动者从“阶级的个人”复归为

“有个性的个人”。巴黎公社的实践经验为此提供了历史注脚。巴黎公社通过废除常备军、实行公职人员普选制与限薪制，“公社真正实现了共和国的一切积极因素”，这种政治形式的创新正是民族内部团结在无产阶级专政下的具体实践形态。

3.2 从虚假普遍性到真实联合是民族间的团结的向度

“资产阶级使农村屈服于城市的统治……使未开化和半开化的国家从属于文明的国家或地区，使农民的民族从属于资产阶级的民族，使东方从属于西方。”资产阶级所宣扬的具有普遍意义的价值观掩盖的实质是“中心—边缘”剥削体系。马克思在 1869 年致库格曼书信中强调“奴役其他民族的民族是在为自身锻造镣铐”。恩格斯在《关于波兰的演说》中发展了该思想，认为“任何民族当它还在压迫别的民族时，不能成为自由的民族”。真正的民族间团结必须建立在“各民族的工人兄弟联盟”基础上，这是国际主义对民族压迫的扬弃。

马克思恩格斯的民族团结理论强调民族内部的团结要求消灭阶级分化，民族间的团结要求推翻资本主义压迫体系，二者统一于无产阶级世界革命的历史进程。这表明马克思恩格斯民族团结理论具有鲜明的革命辩证法特质。当代民族问题的解决路径，仍需回到马克思恩格斯所揭示的“劳动与资本的对立”的矛盾中，在重建所有制的基础上，才能实现民族内部和民族之间的真正团结。

4 结论

民族团结的本质是多维利益的有机统一，实现民族团结是动态发展的历史过程。当代民族问题的解决，需深刻把握民族团结的基本内涵，紧扣马克思主义揭示的“劳动与资本对立”这一矛盾本质，消除阶级分化与民族压迫的制度根源，推动各民族在经济、政治、文化的全面协同发展中，实现从“虚假团结”到“真实联合”的历史性跨越，最终迈向“自由人联合体”的理想图景。这一理论框架不仅为理解民族团结的深层逻辑提供了钥匙，更为新时代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构建平等

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提供了遵循。

参考文献

- [1] 胡承槐,陈思宇. 马克思主义共同富裕的基本思想、发展脉络及其启示[J]. 中共平阳县委党校,2022,04(2) 1-10.
- [2]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第 3 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2. 98-106.
- [3] 列宁选集: 第 3 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2. 131.
- [4]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第 4 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2. 250.
- [5] 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民族工作文献选编(1990-2002 年)》, 中央文献 2003. 91.
- [6]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 21 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65: 114.
- [7] 马克思, 恩格斯. 共产党宣言[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4: 31.
- [8]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 1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5. 541.
- [9]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 30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5. 208.
- [10]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 26 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2. 297.
- [11]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 17 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2. 361.
- [12]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 4 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2. 470.
- [13]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 12 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2. 246.
- [14]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 32 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2. 655.
- [15]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 4 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2. 410.

作者简介：蹇梦媛(2000.10—)，女，汉族，湖北利川人，研究生在读，研究方向：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